**商学院2022年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细则**

根据学校《关于开展2022年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选工作的通知》和《商学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选办法》（试行）之规定，特制定商学院2022年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细则。

**一、评审原则**

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坚持统筹兼顾、优中选优的原则，坚持树立典型、激励先进的原则。

**二、推荐名额**

根据学校2022年评选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工作的安排，此次评选商学院可向学校推荐3名博士研究生候选人，8名硕士研究生候选人（该名额面向2020级、2021级学术型硕士研究生以及2021级MPAcc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）和2名全日制MBA候选人（面向2021级MBA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）。

**三、学院评审机构**

学院成立2022年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委员会，组长由学院党委书记、院长担任，成员包括副院长、党委副书记、系主任及导师代表、研究生辅导员、研究生教秘、研究生学生代表。

**四、学院评审程序**

（一）申请国家奖学金的学生需于9月21日10:00前将申请材料电子版发至邮箱btbu\_yjs@163.com，于9月21日上午11:30前将申请材料纸质版交至阜成路校区西区综合楼513室。申请材料包括：

【电子版】《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》（附件2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）；《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候选人鉴定表》（附件3，含导师鉴定意见和班级鉴定意见）；《学院推荐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候选人名单》（附件4，其中学习绩点转化成满分为5.0的形式）；研究生科研成果加分表（附件6）；2022年商学院研究生国奖发展潜力打分表（附件7）。

请以压缩包发至指定邮箱，名称为“班级+姓名”格式。

【纸质版】封面+所有电子版材料+创新成果（发表论文、学科竞赛获奖、发明专利授权等）证明材料+纸质成绩单+荣誉证书复印件，所有材料暂交1份。

（二）学院在审核申请人的申报材料后，根据学校下达的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名额进行初评，拟于9月23日下午组织申报国家奖学金的学生进行现场答辩，由学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委员会确定推荐候选人名单。答辩人需对照PPT进行不超过3分钟的陈述。

（三）学院于9月26日至9月30日（五个工作日）对推荐候选人名单在学院网站进行公示，公示结束后把推荐材料上报学校。

**五、咨询及提出异议方式**

学生如有疑问或对公示的推荐候选人有异议，可到阜成路校区西区综合楼513办公室咨询或反映，电话010-68985537，异议需在公示期内提出。

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

2022年9月15日